

俄证券代码：833859

证券简称：国能新材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7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香洲南屏洪湾工业区国能-华网大厦4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7月13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葛凯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申请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拟定为2018年7月20日至2018年9月30日（具体以签署生效协议为准），拟由公司不低于

2000 万元的客户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具体内容以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实际控制人葛凯及其配偶马红艳为此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因《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以应收账款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融资授信的议案》涉及与董事长葛凯的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由其余 4 名董事投票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葛凯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日常经营与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葛凯、马红艳提供关联担保，同时以公司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具体借款及担保情况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因《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议案》涉及与董事长葛凯的关联关系需回避表决，由其余 4 名董事投票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葛凯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18 年 8 月 9 日 10 时在华网大厦 4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7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董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经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

珠海国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6 日